

# 文化交流及服務工作 3

建議由兩會分別籌組資深記者及新聞媒體負責人訪問團互訪。

十二月廿五日，海協會函告本會，關於大陸新聞媒體負責人及資深記者訪台事已準備就緒，並建議先行辦理大陸新聞媒體負責人訪台計畫。

十二月廿七日，本會去函表示歡迎，並建議在八十三年一月來台參訪十天。

十二月卅一日，海協會函告本會，將於八十三年一月十日至十九日訪台。

本次大陸地區新聞媒體負責人來台參訪之行程涵蓋經濟、政治、社會三個層面，並適時安排本會晚宴、台中市林市長晚宴及新聞記者公會聯合晚宴等社交活動，全案堪稱圓滿成功。

本次邀訪活動係兩岸為落實「辜汪會談共同協議」中兩岸新聞交流而籌組，已為兩岸雙向新聞交流建立了模式，極具意義。

**台灣地區新聞媒體負責人大陸地區參訪團** 「台灣地區新聞媒體負責人大陸地區參訪團」原訂於九月十五日至廿五日至上海、西安及北京三地參訪。但因海協會負責人於九月十八日在美國舊金山發表對我不當談話，因此參訪團全體團員決議取消北京之行，提前於廿一日返回台北。

大陸地區近年來致力發展經濟，亟需海內外經貿科技等相關資訊，因此，新聞資訊的流通，對兩岸是互助互利的。本會建議大陸方面放寬兩岸新聞資訊的交流，在適當時機逐步推動兩岸新聞媒體在對方地區設置常駐記者或辦事處，充分的交換新聞資訊，這對兩岸的發展與交流，應具有正面的意義。本會與海協會在推

大陸地區新聞媒體  
負責人參訪團團長  
南振中代表接受故  
宮博物院院長秦孝  
儀贈送之紀念品。





展兩岸關係方面，近年已日益發揮功能，期望海峽協會能協助排除兩岸新聞交流中所衍生的障礙，如此，雙方新聞媒體負責人的互訪，才能彰顯其意義。



台灣地區新聞媒體負責人參訪團拜會  
西安市碑林博物館

## (二)邀請大陸博物館館長來台參訪

本會與沈春池文教基金會共同主辦「海峽兩岸博物館事業與文物交流學術訪問團」，邀請大陸中華文物交流協會會長(現任國家文物局局長)張德勤等一行十四人於本年十一月十三日至廿四日來台參訪。參訪期間，舉行學術研討會及全省巡迴演講、參訪各地博物館、美術館，希望藉由此次活動，達到實質交流的目的。

訪問團成員還包括北京中國歷史博物館館長俞偉超、上海博物館館長馬承源、南京博物館館長梁白泉、北京大學考古系兼北大賽克勒博物館館長李伯謙、陝西歷史博物館館長陳全方、敦煌研究院副

「海峽兩岸博物館事業與文物交流學術訪問團」大陸代表一行十四人抵台後於中正機場合影。



歡迎「海峽兩岸博物館事業與文物交流學術訪問團」蒞台訪問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沈春池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協辦單位：教育部、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私立中國文化大學華岡博物館  
贊助單位：鴻禧美術館





訪問團一行到本會拜會董事長。

訪問團在台東知本合影留念。



院長樊錦詩、遼寧博物館館長姜念思、法門寺博物館館長韓金科、中國文物研究所研究員黃景略、北京故宮博物院研究員朱家溍、北京大學歷史系教授薄小瑩、中國考古學會理事李季、中華文物交流協會副秘書長王立梅等。

### (三) 舉(協)辦各類相關座談會及研討會

**台商子女教育問題座談會** 為瞭解台商在大陸子女教育問題真相並尋求解決之道，本會乃於八十三年初於台北、台中及高雄分別舉辦一場「台商子女教育問題座談會」。

從這三場座談會中，瞭解台商普遍認為子女教育問題癥結如下：

1. 兩岸使用教材內容迥異、課業互不銜接。台商子弟赴大陸就學，適應困難。
2. 大陸教材採簡體字，台商子弟得花加倍精力學習，回台後入學銜接亦成問題。
3. 大陸大都市重點學校課程較深奧，台商子女



本會為尋求解決台商子女教育問題之道，分別於台北、台中及高雄舉辦「台商子女教育問題座談會」。

原在台成績不錯，赴大陸重點學校就讀後，竟有人留級。

4. 兩岸歷史觀及社會價值觀差異大，台商子女適應不良，造成台商與子女溝通障礙。
5. 台商社會及經濟條件與當地居民不同，台商子女不但社交困難，甚至有安全顧慮。

至於台商對於大陸地區設立台商子弟學校的意見，可歸納出下列幾點：

1. 認同成立台商子弟學校之必要性，但以幼稚園、小學、中學最為需要。
2. 請政府撥經費主動規劃在大陸各城市成立台商子弟學校，爭取教育機會，加強台商子女倫理道德及文化教育。
3. 我方與大陸當地優良學校合辦台商子女特別班，或派台灣教育輔導人員赴大陸為台商子女課業提供特別輔導。
4. 請陸委會及教育部積極促成台商子弟學校及台商子女特別班，比照海外僑校或特案方式，提供經費、



教材、教具及專業指導。並接洽大陸海協會、教委會及各地台商協會，進行聯繫規劃。

46

**教育學術研討會** 八十三年曾在台北舉行三項教育學術研討會。由中華語文研習所主辦的「兩岸漢語語彙文字學術研討會」，於三月六日起在台北圓山飯店舉行兩天，本會董事長辜振甫曾以書面祝辭，期盼兩岸共同落實制訂具前瞻性之語文政策、籌設高層次語文工作機構、進行語文方面之基礎研究、培養宏觀博識之語文人才、聯合成立漢字整理小組、促進語文單位雙向交流。「海峽兩岸暨港澳地區全民教育發展之展望研討會」於三月二十八日起在台北舉行兩天，兩岸四地教育學者共聚一堂，研討全民教育發展的有關問題，堪稱兩岸教育交流的一大盛事。

世界華文教育協進會於十二月十七日起四天在台北舉行「第四屆世界華語文教學研討會」，邀請世界各地華語文學者、專家，共同討論華語文教學，本會曾應主辦單位之要求，函請海協會協助，促成大陸學者如期來台參加這

項研討會。



本會邀學者專家就  
如何推動兩岸新聞  
交流交換意見。

**兩岸新聞交流  
座談會** 本會於八十三年八月廿六日舉辦「兩岸新聞交流座談會」，請專家學者就「海基會與海協台北會談共同新聞稿」內



容，探討如何進一步推動兩岸新聞交流，並提出具體意見。與會人士包括中國新聞學會副理事長暨世界新聞傳播學院院長成嘉玲女士、中華民國廣播電視事業協會理事長暨中廣公司總經理李祖源先生、中時晚報社長林聖芬先生、中國文化大學新聞暨傳播學院院長馬驥伸先生、聯合報總編輯張逸東先生、中央通訊社副總編輯兼大陸新聞部主任張榮恭先生、中華民國傳播發展協會理事長暨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新聞系教授鄭貞銘先生、國立政治大學傳播學院院長潘家慶先生、台北市報業公會理事長暨台灣新生報董事長羅森棟先生等。座談會建議如下：

1. 大陸記者來台之相關法規應取消「二個月前申請」之限制，且可由海基會以「交流」雙月刊名義辦理邀訪活動。
2. 關於大陸新聞專業人士來台參訪之黨政軍身分問題，應予放寬，以促進交流。
3. 在兩岸新聞交流之短期目標內，要求大陸明確建立對記者採訪的審批標準，並在可能範圍內放寬標準，以利我方記者赴大陸採訪。
4. 積極促進兩岸新聞系所教授、學生之交流與資訊交換，包括互換書刊、交換學生、大陸教授來台授課、舉辦新聞學術研討會等活動，並由中華發展基金贊助大陸研究生來台進行研究。

**出版交流座談會** 本會於八十三年九月十三日舉辦「兩岸出版業交流座談會」，分別邀請陸委會余康寧小姐、新聞局經繼之科長、光復書局林宏龍先生、新圖公司吳駿先生、聯經公司吳興文先生、圖書出版協會陳恩泉先生、淑馨公司陸又雄先生、錦繡公司許鐘榮先生、五南公司楊榮川先生、新學友書局廖蘇西姿女士，共同討論兩岸出版業交



- 3.促成文物學者互訪，加強兩岸文物人才交流與培養。
- 4.共同研商建立中華文物鑑定制度，及培訓鑑定人才。
- 5.研訂兩岸文物交流契約範本事宜。

50

**兩岸宗教交流座談會** 本會為促進兩岸宗教交流，於八十三年九月五日邀請中國佛教會淨良法師、中華民國道教會張櫻副秘書長、中華民國基督教會協會康峻璧秘書長、陳鐸牧師、天主教中國主教團徐英發主教、慈濟功德會副執行長王端正、光啟社社長嚴任吉及宇宙光傳播中心林治平等宗教界人士來會參加「兩岸宗教交流座談會」。與會人士提出的建議有下列八項：

- 1.建請佛教、道教、回教、基督教及天主教等各宗教團體中，對兩岸宗教交流有經驗人士舉行座談會，以交換訪問心得及經驗。
- 2.許多大陸的廟宇、道觀等建築物在歷史及文化上具有相當意義及重要性，但年代久遠，致破敗不堪，相當可惜。台灣對宗教建築物維護與管理的經驗似可提供參考。
- 3.兩岸宗教交流已進行人員互訪，惟文字、資訊之交流尚稱貧乏，似應加強。
- 4.兩岸宗教交流可促成大陸宗教界人士來台瞭解台灣宗教活動現況。對於大陸地區研究宗教事務之教授及學生，海基會似應協助彼等來台參訪。
- 5.大陸自改革開放以來，宗教事務似乎活潑起來，宗教交流應有許多空間可供發展。除了兩岸宗教人員互訪外，似可在大陸地區發展慈善事業。
- 6.台灣地區目前有十一大教派，「中國宗教徒協會」希望這十一個宗教團體能多聯繫，緊密合作以發揚宗教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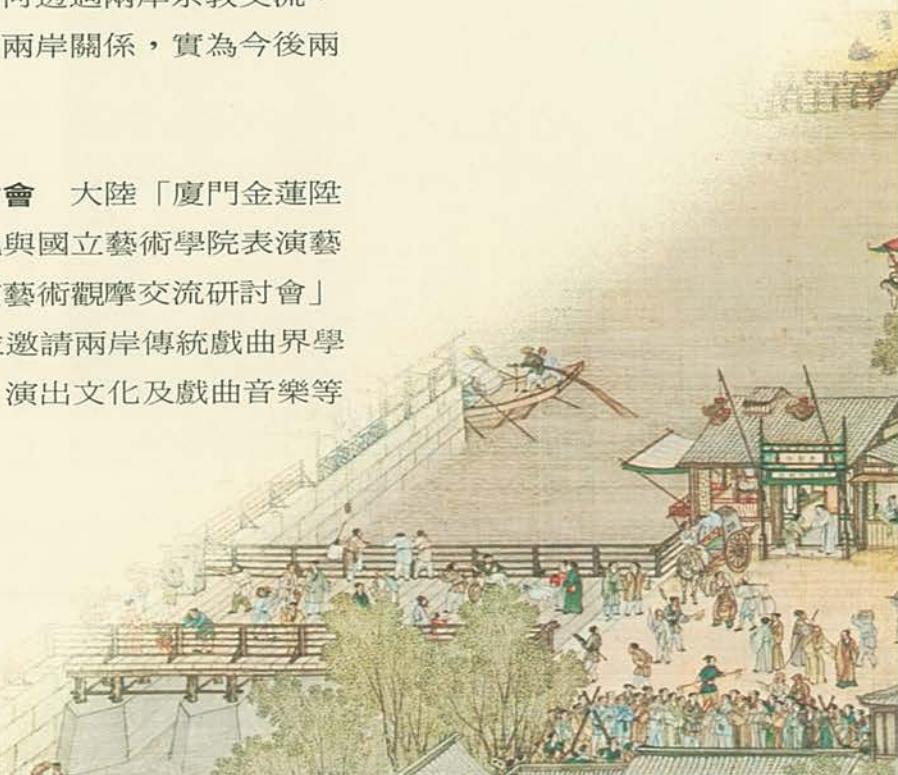
為推動民俗技藝傳承，本會與中華藝文推展協會合辦「促進兩岸民俗技藝交流的時代意義座談會」。

7.兩岸文化交流中，宗教交流活動應積極進行，期盼本會能於八十四年春舉辦「兩岸基督教研討會」，邀請大陸基督教人士來台進行座談及參訪，以促進兩岸基督教友好合作關係。

8.深入瞭解兩岸宗教事務及活動是現階段重要工作之一，我方應鼓勵、資助台灣地區大學教授及宗教界人士鑽研兩岸宗教事務。

宗教具有鼓舞人心、啟發人類善良本性、激發智慧活力、穩定社會發展的重要功能，如何透過兩岸宗教交流，促進兩岸民眾互重互信、和平發展兩岸關係，實為今後兩岸應予關心的課題。

**台閩高甲戲表演藝術觀摩交流研討會** 大陸「廈門金蓮陞高甲戲團」來台演出期間，本會也與國立藝術學院表演藝術中心共同主辦「台閩高甲戲表演藝術觀摩交流研討會」。會中除安排金蓮陞示範表演，並邀請兩岸傳統戲曲界學者專家，針對高甲戲之表演藝術、演出文化及戲曲音樂等題旨共同探討，交換心得。



**促進兩岸民俗技藝交流的時代意義座談會** 本會與中華藝文活動推展協會合辦大陸「揚州木偶劇團」來台義演活動，自九月廿四日至十一月二日，時間長達一個半月，巡迴北、中、南各地演出計七十場；深入校園、社區及文化中心，宣揚中國傳統藝術；並於十月八日舉行「促進兩岸民俗技藝交流的時代意義座談會」，邀請揚州木偶劇團團長康樂、副團長薛家餘、亦宛然掌中劇團團長李天祿、小西園掌中劇團團長許王、台大中文系教授曾永義、國立藝術學院傳統藝術研究所所長呂錘寬、國立藝術學院表演藝術中心主任詹惠登、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戲劇系教授牛川海、復興劇校綜藝團團長鄭榮興、中國國立藝術學院表演藝術中心研究助理江武昌、皮影戲藝人許福能等學者專家，就民俗技藝在文化交流中所扮演的角色、兩岸民俗技藝交流如何相輔相成、如何克服交流面臨的障礙以促使管道更加暢通等課題進行討論。與會者一致認為傳統偶戲要能跟上時代、反映社會，創新技術兼及內涵，才能維持不墜。

兩岸表演藝術交流應在啟發思維、良性互動的前提下，共創更精緻的中華藝術。圖為上海京劇院來台演出的「十八羅漢鬥悟空」。

**大陸地區戲劇家專題講座** 中華戲劇學會主辦「大陸地區戲劇家訪問團」活動，本會參與協辦，邀請中國戲劇家協會副主席劉厚生、郭漢城及吳祖光、中央戲劇學院院長徐曉鍾、上海戲劇學院院長胡妙勝、中國藝術研究院副院長薛若琳、中國藝術研究院話劇研究所所長田本相、中國戲劇家協會藝委會副主任曲六乙、中國戲劇家協會對外聯絡部副主任黃念琦、名劇作家沙葉新等十位領導大陸戲劇學術與行政之學者專家，於十月十八日至廿七日來台參訪十天。





，另有人民日報主任編輯易凱、文匯報駐北京記者唐斯復及中國戲劇雜誌編輯記者賡續華隨行採訪。

訪問團一行參觀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復興劇校、國立藝術學院、台灣藝術學院、中正文化中心及台灣電視公司等戲劇院校、機構，並假中正文化中心舉辦三場「大陸地區戲劇家專題講座」，與戲劇界人士及文化官員座談，對增進兩岸戲劇現況、過去與未來發展之相互瞭解，甚有助益。

#### (四)專報撰寫

本會本年內計完成六份有關兩岸文化交流之專案報告，每季並修訂乙次，計有：

1. 海基會辦理兩岸新聞交流之過去現在與未來
2. 兩岸著作權問題之探討
3. 論兩岸體育交流我們應有的省思與作為
4. 開放的舞台—兩岸表演藝術交流
5. 海峽兩岸美術與文物交流之回顧與展望
6. 兩岸教育交流之回顧與展望

#### (五)委託研究

本年本會對兩岸文化交流相關之委託研究計執行三案，分別為「大陸都會地區之台灣流行音樂發展現況研究」、「台灣民眾收看大陸衛星電視節目行為之研究」、「台商子女在大陸教育現況與需求調查研究—兼論我政府因應措施之建議」，上述三案分別委託國立政治大學傳播學院潘家慶院長、國立政治大學廣電系劉幼玲主任、東海大學社會科學院高承恕院長主持。

